2025年杭州市优秀教育工作者个人申报表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申报何种  荣誉称号 | 市级优秀教育工作者□ | | | 教育系统级优秀教育工作者□ | | | |
| 姓 名 |  | 性 别 | |  | 出 生  年 月 | |  |
| 民 族 |  | 政 治  面 貌 | |  | 最 高  学 历 | |  |
| 参加工作时间 |  | 任 教  学 科 | |  | 任 教  年 限 | |  |
| 专业技术职务 |  | 联系电话 | | |  | | |
| 现任班主任□ | 思政教师或从事学校思政人员□ | | 交流到农村或薄弱学校教师□ | | | 现任援派支教  教师□ | |
| 工作单位 |  | | | | | | |
| 主  要  经  历 |  | | | | | | |
| 教育教学获奖情况 |  | | | | | | |
| 教师所在  支部意见 | 注：需包含师德证明，如近5年来教师有无违反政治纪律、法律法规以及《高等学校教师职业道德规范》的记录。对推荐的党员教师，所在支部要严把思想政治关，在申报表中填写写实性鉴定意见和师德师风情况。对非党员教师，在推荐意见中必须包括党组织出具的思想政治表现和师德师风情况。推荐教师若出现《浙江省高校师德师风突出问题系统整治工作方案》明确的8个方面事项、38个问题（《师德师风重点事项问题清单》），或者存在《中小学教师违反职业道德行为处理办法（2018年修订）》第四条所列负面行为（附件4），一律不被纳入推荐范围。）  负责人签名： 公章 年 月 日 | | | | | | |
| 教师所在学院纪委意见 | （注：对推荐的教师，学院纪委需出具推荐候选人党风廉政方面的意见。）  负责人签名： 公章 年 月 日 | | | | | | |
| 所在单位推荐意见 | 负责人签名： 公章 年 月 日 | | | | | | |

**杭州师范大学\*\*\*\*\*学院\*\*\*主要事迹（宋体、三号）**

正文（仿宋\_GB2312、小四）500字事迹材料按人物通讯稿撰写，表现人物个性并具真实性、可读性和感染性，突出重点、亮点。